

2026年
清远市清新区农业农村局（本级）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清远市清新区农业农村局（本级）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清远市清新区农业农村局（本级）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三农”工作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重大政策。负责起草农业农村相关规范性文件，参与农业农村经济与发展重大问题的调查研究并提出政策建议。

（二）统筹推动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统筹推进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建设。推动农村精神文明和农耕文化建设工作落实。

（三）拟订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牵头负责农村综合改革有关工作。负责农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负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和集体资产管理工作。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

（四）承担牵头开展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组织拟订乡村振兴有关帮扶政策，组织开展定点帮扶、社会帮扶，研究提出区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相关资金分配建议方案并指导、监督资金使用，推动乡村帮扶产业发展，推动农村社会事业和公共服务发展等职责。

（五）指导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和乡镇企业发展工作。提出促进大宗农产品流通的建议，培育、保护农业品牌。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

承担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组织协调和实施“菜篮子”工程建设。

（六）负责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指导粮食等农产品生产。组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指导农业标准化生产。

（七）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发布有关农产品质量安全状况信息。参与制定农产品质量安全地方标准并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

（八）组织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农用地、渔业水域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负责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与整治工作。指导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牵头管理外来物种。

（九）负责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拟订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地方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兽医医政、兽药药政药检工作，负责执业兽医和畜禽屠宰行业管理。推进红火蚁秋季疫情防控工作，全力以赴，坚决打赢红火蚁疫情防控攻坚战。

（十）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负责全区动物卫生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监督动植物防疫检疫工作，组织扑灭省、市、区发布的疫情。

（十一）负责农业投资与农业综合开发项目管理。提出农业

投融资体制机制改革建议。编制区级农业投资项目建设规划，提出农业投资规模 and 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财政项目的建议，按规定权限审批农业投资项目，负责农业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和监督管理。

（十二）推动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农业领域的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负责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

（十三）指导农业农村人才工作。拟订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指导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作。

（十四）牵头开展农业对外合作工作。承办政府间农业涉外事务，组织开展农业贸易促进和境内外农业交流合作。

（十五）指导渔业产业结构调整、产品品质的改善、渔业产业化和渔业可持续发展工作，组织实施休渔制度，指导渔港水产品市场的规划和建设，承办建设项目的审核和论证，负责渔业、渔政监督管理和江河增殖，以及水生野生动物保护工作，组织对鱼类病害防治。

（十六）组织协调农田水利建设。

（十七）承担辖区内农业综合执法工作，受理农业违法行为的举报并依法查处，开展农业法律宣传和教育工作，承担农业突发事件应急管理。

（十八）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责任体系要求，依法负责农业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十九）完成区委、区政府和市农业农村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十）职能转变。区农业农村局要紧紧围绕统筹抓好以乡村振兴为重心的“三农”各项工作，加快建设农业强区。

1. 推动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持续压实各方责任，过渡期内保持有关帮扶政策、财政支持、项目安排总体稳定，项目资金相对独立运行管理，增强脱贫地区和脱贫群众内生发展动力，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底线。

2. 加强对全区乡村振兴促进工作的统筹协调、宏观指导和监督检查，扎实推进乡村发展、乡村建设、乡村治理，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升农业发展质量，推动农村产权规范流转和交易，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拓宽农民增收致富渠道，推动实现共同富裕，推动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加快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

3. 统筹推进全方位夯实粮食安全根基，落实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加强耕地种植用途管控，落实耕地利用优先序，树立大食物观，推进构建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推动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促进乡村产业全链条升级，实现农产品保数量、保质量、保多样，保障食物供给安全。

4. 加强对农产品治理安全和相关农业生产资料、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推动绿色、有机等优质农产品发展，建立地理标志农产品协同保护和产业培育体系，坚持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严防、严管、严控质量安全风险，让人民群众吃得放心、安心。

（二十一）与区市场监管局有关职责分工。1. 区农业农村局

负责食用农产品从种植养殖环节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食用农产品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后，由区市场监管局监督管理。2. 区农业农村局负责动植物疫病防控和畜禽屠宰环节、生鲜乳收购环节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3. 区农业农村局负责兽药、饲料、饲料添加剂和职责范围内的农药、肥料等其他农业投入品质量及使用的监督管理。4. 两部门要建立食品安全产地准出、市场准入和追溯机制，加强协调配合和工作衔接，形成监管合力。

二、部门机构设置

清远市清新区农业农村局设下列内设机构：办公室、政策法规与行政审批股、发展规划与改革股、计划财务股、农村社会事业和乡村建设促进股、农村合作经济指导股、帮扶工作指导与综合督查股（老区建设和区域协作促进股）、市场信息化与合作交流股（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股）、种植业管理股、畜牧兽医与屠宰管理股、渔业管理股、农业机械化与科技教育股、农田建设管理股、执法股、人事股。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单位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的清新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3,596.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事业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其他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6.28
		九、卫生健康支出	87.57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2,420.57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6.10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596.53	本年支出合计	3,596.53
上年结转结余	0.00	结转结余下年	0.00
收入总计	3,596.53	支出总计	3,596.53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3,596.53	3,596.5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清远市清新区农业农村局	2,521.72	2,521.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清远市清新区水果技术推广中心	191.74	191.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清远市清新区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255.43	255.4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清远市清新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检测中心	164.63	164.6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清远市清新区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463.00	46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3

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596.53	2,552.90	1,043.63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00	0.00	36.00	0.00	0.00	0.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00	0.00	36.00	0.00	0.00	0.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00	0.00	36.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6.28	586.2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9.68	579.68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7.64	247.64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1.86	31.8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0.12	200.12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0.06	100.06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6.60	6.6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6.60	6.6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7.57	87.57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7.57	87.57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7.45	57.45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12	30.12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420.57	1,412.94	1,007.63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2,320.57	1,412.94	907.63	0.00	0.00	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1,137.59	939.29	198.30	0.00	0.00	0.00
2130104	事业运行	534.99	473.66	61.33	0.00	0.00	0.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35.00	0.00	35.00	0.00	0.00	0.0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5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30110	执法监管	15.00	0.00	15.00	0.00	0.00	0.00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1.00	0.00	1.00	0.00	0.00	0.0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220.00	0.00	220.00	0.00	0.00	0.00
2130148	渔业发展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322.00	0.00	322.00	0.00	0.00	0.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6.10	466.1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6.10	466.1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0.69	190.69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75.42	275.42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3,596.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6.28
		九、卫生健康支出	87.57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2,420.57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6.1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596.53	本年支出合计	3,596.53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3,596.53	支出总计	3,596.53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596.53	2,552.90	1,043.63
[2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00	0.00	36.00
[20799]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00	0.00	36.00
[2079999]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00	0.00	36.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6.28	586.28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9.68	579.68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247.64	247.64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31.86	31.86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0.12	200.12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0.06	100.06	0.00
[20808]抚恤	6.60	6.60	0.00
[2080801]死亡抚恤	6.60	6.60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87.57	87.57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7.57	87.57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57.45	57.45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30.12	30.12	0.00
[213]农林水支出	2,420.57	1,412.94	1,007.63
[21301]农业农村	2,320.57	1,412.94	907.63
[2130101]行政运行	1,137.59	939.29	198.30
[2130104]事业运行	534.99	473.66	61.33
[2130108]病虫害控制	35.00	0.00	35.00
[2130109]农产品质量安全	50.00	0.00	50.00
[2130110]执法监管	15.00	0.00	15.00
[2130124]农村合作经济	1.00	0.00	1.00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30126]农村社会事业	220.00	0.00	220.00
[2130148]渔业发展	5.00	0.00	5.00
[2130199]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322.00	0.00	322.00
[21308]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00.00	0.00	100.00
[2130803]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100.00	0.00	10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466.10	466.10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466.10	466.10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90.69	190.69	0.00
[2210203]购房补贴	275.42	275.42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2,552.90
[301]工资福利支出	2,127.12
[30101]基本工资	426.39
[30102]津贴补贴	637.44
[30103]奖金	308.29
[30107]绩效工资	176.57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0.12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100.06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7.57
[30113]住房公积金	190.69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38.32
[30201]办公费	11.51
[30202]印刷费	4.10
[30204]手续费	0.15
[30205]水费	1.20
[30206]电费	11.90
[30207]邮电费	6.15
[30209]物业管理费	2.95
[30211]差旅费	2.30
[30213]维修（护）费	4.65
[30216]培训费	2.50
[30217]公务接待费	3.53
[30226]劳务费	1.44
[30227]委托业务费	1.60
[30228]工会经费	26.1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5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26.64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6.09
[30302]退休费	279.50
[30305]生活补助	6.60
[310]资本性支出	1.36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1.36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043.63
[301]工资福利支出	282.03
[30102]津贴补贴	4.08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77.95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5.60
[30201]办公费	5.00
[30202]印刷费	40.00
[30209]物业管理费	10.00
[30218]专用材料费	10.00
[30227]委托业务费	62.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8.6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8.00
[30305]生活补助	98.00
[30310]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100.00
[310]资本性支出	238.00
[31005]基础设施建设	220.00
[31013]公务用车购置	18.00
[312]对企业补助	20.00
[31204]费用补贴	20.0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108.98	108.98	0.00	0.00
“三公”经费	52.03	52.03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48.50	48.5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18.00	18.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50	30.5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3.53	3.53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552.90	2,552.90	2,552.90	0.00	0.00	0.00	0.00
清远市清新区农业农村局	1,763.42	1,763.42	1,763.42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405.65	1,405.65	1,405.65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2.62	102.62	102.62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3.79	253.79	253.79	0.00	0.00	0.00	0.00
资本性支出	1.36	1.36	1.36	0.00	0.00	0.00	0.00
清远市清新区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242.13	242.13	242.13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227.77	227.77	227.77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70	11.70	11.7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6	2.66	2.66	0.00	0.00	0.00	0.00
清远市清新区水果技术推广中心	169.64	169.64	169.64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42.19	142.19	142.19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6.90	6.90	6.9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55	20.55	20.55	0.00	0.00	0.00	0.00
清远市清新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检测中心	130.30	130.30	130.30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15.01	115.01	115.01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6.20	6.20	6.2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10	9.10	9.10	0.00	0.00	0.00	0.00
清远市清新区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247.40	247.40	247.40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236.50	236.50	236.50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90	10.90	10.9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043.63	1,043.63	1,043.63	0.00	0.00	0.00	0.00	
清远市清新区农业农村局	758.30	758.30	758.30	0.00	0.00	0.00	0.00	
渔政工作经费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依职能开展渔政及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工作，用于渔政水上执法船艇燃油费，渔政执法船艇维护、检修等；以及开展农资产品、农产品等执法抽样检测，执法车辆支出（租赁、加油等），农业综合执法国家统一制服保障，农业综合执法培训、交流等执法能力提升。
农业农村综合工作专项统筹资金	180.00	180.00	180.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开展我局各项项目运维的工作经费，如发放项目聘用人员劳务工资发放、租车费、三农工作人员体检费及对乡村振兴系列项目开展中所需印刷费等各类费用，切实保障我区农业农村乡村振兴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更好的履行我局法定职责及向农业农村领域提供更优质的服务。
土地承包仲裁工作经费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开展农村土地承包仲裁委员会日常运作及仲裁体系建设，为农民土地承包纠纷提供调解仲裁服务，维护农民合法权益。
离岗基层老兽医补助	98.00	98.00	98.00	0.00	0.00	0.00	0.00	及时完成年度离岗基层老兽医补助发放，妥善解决离岗基层老兽医基本生活问题。
（2026年重大宣传项目）乡村振兴宣传经费	36.00	36.00	36.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市五大百亿、2420产业宣传、中国农民丰收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乡村振兴整体项目策划推广等工作，提升清新“三农”工作社会关注度，充分展现新时代农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自豪感，展示清新“三农”工作者宝贵经验和风采。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2026年定量检测样品数量不低于1238批次，其中监督抽查数量占比总批次不低于25%。开展农兽药残留胶体金快速检测工作，形成乡镇速测，市县跟进监督抽查制度，保障人民群众食品安全。
江河渔业资源增殖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渔业增殖放流活动，主要是宣传及购买鱼苗投放于行政区域内的江河中，丰富渔业资源，保护渔业生态，实现渔业可持续发展，造福渔民。
屠宰环节生猪无害化处理补助项目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确保屠宰环节病害猪100%无害化处理，病死猪及其产品不流入市场消费环节，动物疫病不传播，切实保障人民生命健康安全。
2026年青新区政策性农业保险和农村住房保险保费补贴区级资金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鼓励农户参加农业保险和农房保险，主要保障关系国计民生和粮食安全的大宗农产品，重点支持农业生产环节；不断扩大农业保险覆盖面和风险保障水平，逐步建立市场化的农业生产风险防范化解机制稳定农业生产，保障农民收入，加强农民灾后复产重建能力。
革命老区建设专项经费	220.00	220.00	220.0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完善我区革命老区村基础设施建设，包括革命老区村村级道路、食水、水利、桥梁等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切实解决了革命老区村群众急难愁盼的“最后一公里”的问题。
后勤服务保障经费	18.30	18.30	18.30	0.00	0.00	0.00	0.00	项目经费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保障正常运行。
动物疫病防控监测经费（含非洲猪瘟、口蹄疫、禽流感等）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做好动物疫病防控工作，适时监控区内动物疫病流行情况，降低动物疫情流行风险，区内畜禽养殖不发生重大动物疫情；加强非洲猪瘟等疫病防控，对生猪屠宰环节进行全程监控，确保病害猪100%无害化处理，防止疫病扩散蔓延。保障我区口蹄疫、禽流感群体免疫密度应常年保持在90%以上，其中应免畜禽免疫密度应达到100%，免疫抗体合格率全年保持在70%以上。
清远市青新区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13.30	13.30	13.30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红火蚁防控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项目的实施，支持本地红火蚁防控，有效降低本地发生区域种群密度。无发生红火蚁攻击蜇刺人员死亡事故，不出现红火蚁恶性伤害人畜造成大面积弃耕，资金执行率为100%，无资金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统防统治和植保工作经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对统防统治和绿色防控的推广宣传应用，提高广大种植户对统防统治和绿色防控的认识和种植生产水平，有效促进粮食稳定增产，降低农药使用量，保障农产品质量和农业生态安全。
后勤服务保障经费	3.30	3.30	3.30	0.00	0.00	0.00	0.00	项目经费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保障正常运行。
清远市清新区水果技术推广中心	22.10	22.10	22.10	0.00	0.00	0.00	0.00	
度耕地质量监测经费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耕地质量监测点田间作业记载表，协助区域站开展土壤样品采集与送检，编制年度监测报告。为揭示土壤养分平衡、耕地质量变化规律、指导农业生产合理施肥、保护生态环境等提供数据支撑。
后勤服务保障经费	2.10	2.10	2.10	0.00	0.00	0.00	0.00	项目经费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保障正常运行。
公务用车购置	18.00	18.00	18.00	0.00	0.00	0.00	0.00	购买公务用车主要用于日常公务、下乡开展水果技术推广、土肥监测等工作，保障日常工作用车需求，确保工作开展顺利。
清远市清新区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中心	34.33	34.33	34.33	0.00	0.00	0.00	0.00	
农检中心聘请检测技术服务人员专项经费	18.45	18.45	18.45	0.00	0.00	0.00	0.00	聘请检测技术服务人员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工作，按时按量发放购买技术人员工资福利，缴纳社会保险费，维持现有认证资质，保障单位技术人员配置，保障本区农产品抽样检测工作顺利开展。
农检中心人员特殊津贴	4.08	4.08	4.08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调整农业有毒有害保健津贴和畜牧兽医医疗卫生津贴的通知》文件精神，按时按标准支付农检中心在编人员农业有毒有害保健津贴，达到保障员工福利待遇水平、保障单位抽样检测工作水平的效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农产品监管与检测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一系列检测手段和方法，完成年度农产品定量检测等相关工作，确保农产品的质量和安全，为消费者的舌尖安全与身体健康提供保障，并支持农业产业的可持续发展。
后勤服务保障经费	1.80	1.80	1.80	0.00	0.00	0.00	0.00	项目经费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保障正常运行。
清远市清新区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215.60	215.60	215.60	0.00	0.00	0.00	0.00	
驻双汇检疫点综合经费	94.00	94.00	94.00	0.00	0.00	0.00	0.00	生猪屠宰100%检疫出证，病害猪及产品、三腺组织100%无害化处理，杜绝不合格生猪产品流入市场销售。
驻鸟语轩检疫点综合经费	88.00	88.00	88.00	0.00	0.00	0.00	0.00	家禽屠宰100%检疫出证，病害家禽及产品100%无害化处理，杜绝不合格家禽产品流入市场销售。
畜禽标识动物检疫证章采购经费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畜禽及产品实施检疫合格出证，构建畜禽及产品可追溯食品安全体系，确保区畜禽产品食品安全有效开展。
后勤服务保障经费	3.60	3.60	3.60	0.00	0.00	0.00	0.00	项目经费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保障正常运行。

注：无。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收入预算3,596.53万元，比上年增加272.4万元，增长8.2%，主要原因是减少了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资金、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经费项目预算；支出预算3,596.53万元，比上年增加272.4万元，增长8.2%，主要原因是减少了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资金、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经费项目预算。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52.03万元，比上年减少17.97万元，下降25.7%，主要原因是减少了公务用车购置费的项目预算。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48.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18万元，比上年减少18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0.5万元，比上年增加0.5万元。）比上年减少17.5万元，下降26.5%，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了公务用车购置项目预算和减少了公务车运行和维护费的预算；公务接待费3.53万元，比上年减少0.47万元，下降11.8%，主要原因是秉持节约原则，降低公务接待费预算安排。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

（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6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08.98万元，比上年减少43.38万元，下降28.5%，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了公务用车运行和维护费的经费和减少了公务用车购置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82.57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2.57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8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1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732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4,258平方米，车辆5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1.36万元，主要是碎纸机、文件柜等。

六、委托业务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委托业务费63.6万元，比上年减少138.4万元，下降68.5%，主要原因是减少了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委托业务费。

七、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6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农业农村综合工作专项统筹资金	180.00	用于开展我局各项项目运维的工作经费，如发放项目聘员劳务工资发放、租车费、三农工作人员体检费及对乡村振兴系列项目开展中所需印刷费等各类费用，切实保障我区农业农村乡村振兴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更好的履行我局法定职责及向农业农村领域提供更优质的服务。
离岗基层老兽医补助	98.00	及时完成年度离岗基层老兽医补助发放，妥善解决离岗基层老兽医基本生活问题。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	50.00	完成2026年定量检测样品数量不低于1238批次，其中监督检查数量占比总批次数不低于25%。开展农兽药残留胶体金快速检测工作，形成乡镇速测，市县跟进监督检查制度，保障人民群众食品安全。
2026年青新区政策性农业保险和农村住房保险保费补贴区级资金	100.00	鼓励农户参加农业保险和农房保险，主要保障关系国计民生和粮食安全的大宗农产品，重点支持农业生产环节；不断扩大农业保险覆盖面和风险保障水平，逐步建立市场化的农业生产风险防范化解机制稳定农业生产，保障农民收入，加强农民灾后复产重建能力。
革命老区建设专项经费	220.00	进一步完善我区革命老区村基础设施建设，包括革命老区村村级道路、食水、水利、桥梁等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切实解决了革命老区村群众急难愁盼的“最后一公里”的问题。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